

檔 號：

保存年限：

朝陽科技大學 函

機關地址：413310臺中市霧峰區吉峰東路
168號

承辦人：溫偉勝

電話：04-23323000#6092

電子郵件：t5151226@gm.cyut.edu.tw

受文者：國立聯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19日

發文字號：朝環字第11000023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隨文(附件1 8d790b203693b593394f47a026f7056d_110AS00314_1_19101048214.pdf)

主旨：本校執行「教育部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輔導驗證及分區推展計畫」，委託中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學會辦理「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2梯次訓練課程，請派員參加。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園學習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中區自主互助聯盟設置與運作計畫」辦理。
- 二、本課程全額免費，各校名額為4名，訂於110年12月1日至110年12月8日及110年12月15日至110年12月22日舉辦兩梯次「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課程，舉辦時間及報名網址如下：
 - (一)第1梯次110年12月1日至110年12月8日，報名網址：
<https://www.cshm.org.tw/clafon.asp?id=3254>。
 - (二)第2梯次110年12月15日至110年12月22日，報名網址：
<https://www.cshm.org.tw/clafon.asp?id=3642>。
- 三、檢附受訓須知1份。

正本：國立中興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東海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大葉大學、中山醫學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建國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亞洲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南開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副本：教育部、國立成功大學工業衛生學科暨環境醫學研究所蔡朋枝特聘教授、本校環境安全衛生處

110/10/19
10:17:26

訂

線

中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學會學員受訓須知(視訊教學)

- 一、考量目前疫苗施打率仍未普及，為配合防疫並降低學員群聚感染風險，且兼顧工作者參加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之需求，本中心於110年12月31日以前，依職安署110年8月20日勞職授字第1100204304號函，得將部分學科課程轉採線上視訊直播教學方式辦理，並於事前明確告知所有學員，如未參與直播者，將視同職業安全衛生訓練規則第33條第2項定之缺課時數，並徵得受訓學員同意。
 - 二、欲採視訊直播之教學方式，請學員先行閱讀Google Meet線上會議操作說明。
 - 三、於開課前請先繳交：
 1. 一寸照片4張或圖像電子檔(應繳交清楚可供辨識之大頭照圖檔)
 2.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
 - 四、課程進行時，學員之視訊螢幕應全程開啟，並可清楚識別受訓學員之上課狀態。
 - 五、每種課程開始15分鐘後，本會輔導員將進行點名，遲到(缺課)15分鐘者為曠課；如因個人軟硬體設備導致視訊途中斷訊或下線，將視為缺課。
 - 六、當日因事延誤視訊上課時間或無法上課者，需事先以電話、電子郵件或其他數位通訊軟體聯繫告知本會，未依規定辦理者以曠課論。本會輔導員於視訊課程開始，將進行全程錄影及錄音。
◆ 請假專線：(04)2265-4040 分機11~17。
 - 七、缺課學員須俟本會通知於下期訓練班補足缺課課程後，報台中市政府核發期滿證明(請假三小時以內不須補課)，缺課時數達全課程時數五分之一者即退訓。(甲業9小時)
 - 八、學員缺課時數超過規定時數，且未達退訓時數者，可依規定辦理補課；補課時段及費用：報名日間班補課者免費、報名夜間及假日補課者，收費200/每小時。
 - 九、台中市政府不定期派員抽查班務、上課情形，請學員務必配合本會課程時間到課。
 - 十、停課規則：如遇天災或不可抗拒之因素(例如：停電、颱風...等)，本會會參考台中市政府人事行政局所公告之停止上班上課訊息，但實際需依本會公告及通知為主。
 - 十一、教材講義資料請確實清點，並妥為保管，遺失不補發。如需影印講師上課之補充資料本會酌收影印費。
 - 十二、開課二天內如無法上課時請立即與輔導員連繫，如需申請退費者其退費標準辦理如下：
 - i. 上課時數未逾3分之1者且申請日期需於上課總時數3分之1期限內提出申請，予以退還費用之半數(另扣除教材費用)，未於規定期限內申請者不予退費。
 - ii. 上課時數超過3分之1者，不予退還訓練費用。
 - 十三、結訓測驗請攜帶相關證件，若於考前10日未收到准考證，請主動來電告知。
 - 十四、如有班務問題請與輔導員或班務承辦人連絡處理。
 - 十五、上課中嚴禁錄影及錄音，本會提供之視訊課程連結或代碼，請學員勿分享轉載。
- ※以上規定如有未盡事宜，本會隨時補充。